

证券代码：003022

证券简称：联泓新科

公告编号：2021-014

#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027,3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联泓新科	股票代码	0030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文权	窦艳朝	
办公地址	滕州市木石镇驻地（木石工业园区）	滕州市木石镇驻地（木石工业园区）	
电话	010-62509606	010-62509606	
电子信箱	levima@levima.cn	levima@levima.cn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 （1）公司所在行业情况

公司所属的先进高分子材料和特种精细材料行业均属于新材料领域。经过多年的政策引导与相关市场的快速发展，以及市场需求持续释放和技术创新不断引领，我国新材料产业规模不断扩大，整体实力不断提升，实现了从材料弱国到材料大国的重大转变。据国家新材料产业发展专家咨询委员会发布的《中国新材料产业发展年度报告2019》显示，“十二五”以来，我国新材料产业市场规模迅速扩张，从2011年的0.8万亿元增长到2019年的4.57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超过了20%，预计2025年将达到8万亿元。但我国新材料领域仍然存在低端同质化严重、高端供应不足的结构性问题。据工信部2018年对130多种关键材料的调研显示，32%的关键材料在中国仍为空白，52%依赖进口。新材料行业原创技术少，共性技术缺乏支撑，一些核心技术受制于人，企业的国际市场整体竞争力不强。

从市场空间来看，科技与产业发展日新月异，新材料与新能源、新基建、绿色环保等新兴产业的发展高度融合；从政策

导向来看，新材料作为“十四五”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未来发展空间可期。在以高质量发展为发展主题，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构建国际国内‘双循环’”为发展模式的大环境下，随着传统制造业进一步转型和消费升级，以及更多“卡脖子”关键技术的逐步突破，以生物基材料、新能源、芯片、5G等为代表的新材料领域将迎来快速发展机遇。

#### 1) 先进高分子材料

先进高分子材料主要包括高性能树脂、特种合成橡胶、高性能纤维和功能性膜材料等，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和国防军工的众多领域中，是我国化学工业体系中市场需求增长最快的领域之一。随着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我国先进高分子材料在其主要的应用领域，如汽车工业、电子信息、机械制造、房地产、医疗器械、生活消费品及航天军工等均保持高速发展，2020年，我国先进高分子材料消费量预计超过3000万吨，同比增长超过8%。

**EVA:** 长期以来国内EVA超过一半需要进口，根据卓创资讯统计，2020年中国EVA产量为74万吨，表观消费量为186万吨，自给率约40%。随着未来几年国内多家新建EVA生产装置陆续投产，EVA产品依赖进口的态势或将有所转变，但生产难度较高的高VA含量的EVA产品仍需大量进口，差异化、高端化将成为EVA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在“十四五”期间国家大力发展“新能源”、“新基建”的带动下，光伏胶膜和高端电线电缆等需求增长将成为拉动EVA消费的主要动力，EVA作为光伏胶膜的主体材料，需求量将随着光伏新增装机量的持续增长而快速增加。

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统计，2020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量在130GW，EVA光伏料需求量约60-70万吨，而到2025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量有望达到330GW，五年年均复合增长率超过20%。

**PP:** 由于具有耐热耐腐蚀、高强抗冲、透明性好、易加工等多方面的优异性能，除一次性消费领域外，PP材料在耐用消费品应用领域存在稳定的成长空间。近几年PP下游需求和新增产能同步快速增长，据金联创资讯统计，2020年中国PP产量约2400万吨，表观消费量约3016万吨，自给率约80%。未来中国PP市场仍将呈现供需两旺的态势，但市场格局将出现“低端同质化产能过剩、高端差异化供应不足”的两级分化局面。低端通用料由于同质化严重，产能将逐步过剩；而随着材料轻量化及消费升级的带动，汽车轻量化专用料、透明料、管材料、薄壁注塑料、高熔体强度料等具有独特性能的高端PP仍供不应求，需大量进口，国产替代空间广阔。因此国内PP产品结构升级、高端化、专用化是大势所趋，高端PP产品将成为行业主要增长动力。据隆众资讯统计，2020年国内市场PP薄壁注塑料和奶茶杯用高熔无规共聚PP专用料产量合计约126万吨，比2019年增长约26%。

#### 2) 特种精细材料

特种精细材料应用广泛，基本覆盖了社会经济生活的各个方面，从电子材料、涂料、医药、造纸、日化、纺织、农化、油墨、食品添加剂，到航天航空、汽车、机械、建筑新材料、新能源技术等高新技术方面都有应用。我国特种精细材料行业迅速成长，国内精细化率稳步提高。2020年，我国特种精细材料主营业务收入预计将超过4万亿元，年增长率超过8%。

**EO**是一种重要的特种精细材料原料，主要用于制造EOD等，最主要的是聚醚大单体，主要用于高铁、公路和建筑领域；其次是表面活性剂和聚醚，其中公司的非离子表面活性剂产品主要用于生产合成洗涤剂、纺织皮革助剂、金属加工液、乳液、农化助剂等各类产品。过去几年EOD产品品类和用途不断拓展，市场需求旺盛，发展迅速。

聚醚大单体及其下游建筑用减水剂方面，“十四五”期间我国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尤其是“新基建”的步伐将快速而坚定，“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公路铁路港口工业园等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大幅增加，都和减水剂行业紧密相关，成为减水剂行业新的增长点。同时，受环保和安全生产原因影响，减水剂企业数量大幅度减少，根据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混凝土外加剂分会统计，会员数量从2018年的500家减少到2020年的360家，行业集中度有所提高，行业向规模化、清洁化、自动化方向发展，对减水剂的主要原料聚醚大单体也相应提出了新的要求。

非离子表面活性剂方面，经过多年的发展，中国非离子表面活性剂工业取得了长足的进步，普通表面活性剂产品的品种与质量已达到国际水平，但一些具有特殊功能的高端非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技术与开发能力较弱，主要依赖进口，高端化、绿色化、功能化是行业主要发展方向。据卓创资讯统计，2020年国内非离子表面活性剂需求量为148.34万吨，产量为128.1万吨。

### (2)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 1)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新材料产品和解决方案供应商，专注于先进高分子材料及特种精细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是“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绿色工厂”。经过多年不断发展，公司现已建成以甲醇为主要原料，生产高附加值产品的烯烃深加工产业链，运行有甲醇制烯烃（DMTO）、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EVA）、聚丙烯（PP）、环氧乙烷（EO）、环氧乙烷衍生物（EOD）等多套先进装置，生产运营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EVA光伏胶膜料、EVA电线电缆料，PP薄壁注塑专用料，特种表面活性剂、高性能减水剂等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位居细分领域前列。

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产销研一体化”的经营理念，拥有国内领先的先进高分子材料研发平台和特种精细材料合成与应用平台，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拥有多项具有国际国内领先水平的技术成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申请并获得发明专利28项、实用新型专利24项，正在申请的专利50项。

公司是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新材料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单位、中国洗涤用品工业协会理事单位、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环氧衍生表面活性剂及精细化学品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单位。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控制措施并严格执行，保证了产品的高质量特性，使公司在客户及业界赢得了良好的口碑，并先后荣获“山东省优秀企业”、“年度最具品牌影响力新材料企业”、“山东名牌产品”等荣誉称号，已连续多年上榜“中国石油和化工民营企业百强”、“山东省石油

和化工行业百强”、“山东省化工新材料十强”。报告期内，公司获评“2020年山东省新材料领军企业50强”、“2020年山东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和“山东省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生产企业”。

## 2) 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业务领域为先进高分子材料和特种精细材料，主要产品包括EVA光伏胶膜料、EVA电线电缆料，PP薄壁注塑专用料，特种表面活性剂、聚醚、聚醚大单体、高性能减水剂。

### ①EVA

公司EVA生产装置采用国际领先的埃克森美孚公司（Exxon Mobil）釜式法工艺，产品聚焦于高附加值的高端产品，尤其是国内需要大量依赖进口、生产难度较高、附加值较高的高VA含量的产品，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广泛应用于生产光伏胶膜、电线电缆、高端运动鞋、热熔胶、涂覆膜等。目前公司EVA产品主要为光伏胶膜料、电线电缆料和高端鞋材料等高VA含量的高端产品。

### ②PP专用料

公司PP专用料生产装置采用国际领先的陶氏化学公司（Dow Chemical）Unipol工艺，产品聚焦于高附加值的高端专用料方向，广泛应用于食品包装、汽车、家具、光纤电缆、建筑、医疗等。目前公司PP专用料产品全部为薄壁注塑专用料，并开始布局高透明聚丙烯专用料领域。

### ③EO

公司EO生产装置采用先进的美国科学设计公司（SD）乙烯-氧气直接氧化法工艺。目前公司所处的山东省及邻近的河北、河南等省份环氧乙烷产能较小，公司EO产品具有明显的区域优势。EO为合成表面活性剂、洗涤剂、抗冻剂、消毒剂、增韧剂和增塑剂等的重要原料。

### ④EOD

公司EOD生产装置采用意大利D.B.I.公司第五代PRESS工艺技术，产品聚焦非离子表面活性剂、聚醚单体、高性能减水剂等下游方向，应用前景广阔。公司在相关产品应用领域具有较强的产品开发、应用服务和市场营销能力，广泛应用于日化、纺织、建筑、路桥、农化、金属加工、涂料、汽车、皮革等领域。目前公司EOD主要产品为特种表面活性剂、聚醚、聚醚大单体、高性能减水剂。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5,931,360,208.63	5,674,492,427.06	4.53%	5,794,746,40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0,608,573.40	531,815,703.61	20.46%	229,490,44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5,796,022.86	512,033,048.27	20.26%	219,248,154.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1,261,332.38	1,483,563,111.81	-24.42%	878,704,891.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0.60	21.67%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	0.60	21.67%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23%	18.28%	-0.05%	9.14%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9,545,248,033.96	7,903,474,641.85	20.77%	8,333,511,92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47,076,606.27	3,189,579,238.33	70.78%	2,628,626,644.45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73,152,882.90	1,436,005,598.81	1,352,484,849.04	1,969,716,877.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579,652.83	130,939,844.65	193,347,160.99	217,741,91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557,098.11	124,518,887.31	187,278,956.41	211,441,08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271,504.00	358,867,808.58	328,711,317.65	369,410,702.1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4,74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9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联泓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77%	531,840,000	531,840,000			
中国科学院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27%	259,600,000	259,600,000			
西藏联泓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4%	47,629,776	47,629,776			
嘉兴市恒邦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2%	3,000,000	3,000,000			
西藏联泓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8%	6,979,097	6,979,097			
西藏联泓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8%	3,951,127	3,951,127			
林天翼	境内自然人	0.19%	1,947,300	1,947,300			
杨丽芳	境内自然人	0.17%	1,704,394	1,704,394			
何芳兰	境内自然人	0.16%	1,690,900	1,690,900			
伊志刚	境内自然人	0.16%	1,680,947	1,680,94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联泓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1.77% 的股份；国科控股持有公司 25.27% 的股份，为公司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国科控股还持有联泓集团的唯一股东联想控股 29.04% 的股份；联泓盛、联泓兴、联泓锦同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分别持有公司 4.64%、0.68% 和 0.38% 的股份，各方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且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 (1) 业绩回顾

2020年，公司在“创新驱动+运营提升”的总体战略思想指导下，克服新冠疫情带来的各种困难，在做好自身疫情防控的前提下，狠抓安全环保、节能降耗、市场拓展、新产品新工艺开发、募投项目及技改技措项目建设等工作，实现了生产装置安全、稳定、满负荷、长周期、优化运行，产品实现全产全销，经营业绩稳定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3,136.02万元，比上年增长4.53%，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64,060.86万元，比上年增长20.46%；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954,524.8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544,707.66万元，资产负债率41.93%。

#### (2) 业务经营情况

##### 1) 高标准规范管理，确保安全环保“零事故”

公司制定了“十大安全理念和十六条安全生产禁令”为核心的企业安全准则，确立了“零污染、零伤亡”的安全生产目标，以零容忍的态度对待一切不安全行为。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事故预防体系建设，以风险管控为核心，落实全员隐患排查治理，认真抓好环保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安全治理和环保管理的水平。疫情期间，公司开展了及时有效的防控措施，全公司千余名员工无一人感染，保障了生产的安全稳定连续运行，并被列入“山东省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生产企业”名单。

##### 2) 装置运行指标行业领先，产量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提高运营效率，强化工艺技术和设备管理，优化装置运行条件，合理规划延长装置运行周期，EVA产品全年产量13.13万吨，产能利用率为108.49%，同比增长3.61%；PP生产装置连续运行时间创装置投产以来最长记录，全年产量24.71万吨，产能利用率为104.81%，同比增长3.61%；EO产品全年产量14.12万吨，产能利用率为97.71%；EOD产品全年产量16.06万吨，达到产能的101.24%，同比增长9.39%，其中江苏超力高性能减水剂产量达6.82万吨。公司生产装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其中DMTO装置通过催化剂的优化和OCC项目的建成投用，进一步降低了主要原材料甲醇单耗，全年均值降至2.757吨甲醇/吨烯烃，保持行业领先水平。

##### 3) 夯实产品优势，优化产品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在先进高分子材料及特种精细材料细分领域市场优势，并根据市场需求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加大高毛利率产品EVA光伏胶膜料、特种表面活性剂、高性能减水剂的产品比例。其中：

①EVA产品继续巩固产品结构调整的成果，全年全部排产高VA含量等高附加值产品，其中光伏胶膜料FL02528产销量快速提升，与国内太阳能光伏胶膜龙头企业保持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线缆料UL00628/UL00428在国内电线电缆专用料领域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尤其是UL00428在高端低烟无卤电线电缆料市场占有率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开发出高VA含量、高弹性EVA鞋材专用料UL01833，该产品一经投入市场，迅速得到客户认可并实现批量生产与销售，进一步丰富了公司EVA产品结构，并带来了较好的利润回报。2020年下半年，国内光伏胶膜需求量爆发式增长，面对此变化，公司产销联动，快速反应，及时加大了EVA光伏胶膜料排产量，光伏胶膜料全年销售量较2019年增长约48%，为公司创造了较好的经济效益。

②PP薄壁注塑专用料产品，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持续居于国内领先水平。同时，新产品开发有序推进，高熔无规共聚PP专用料销量同比增长约25%，并开始布局高透明PP专用料领域，客户基础不断积累，行业影响力进一步提高。

③EOD产品在建筑、纺织、日化、农化、金属加工等细分领域市场占有率进一步巩固或提高。公司紧贴消费升级趋势，聚焦高端化学品国产替代，持续开发特种精细材料新产品。报告期内，在建筑领域，成功开发出SR7501功能型产品，江苏超力在公路交通工程减水剂区域市场处于领先地位；在农化领域，公司自主开发出高端绿色分散剂并顺利投放市场；在金属加工领域，RBL系列产品市场占有率保持国内领先。

#### 4) 研发平台持续优化，推动新产品和新工艺开发

公司高度重视科研技术开发与创新，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16,333.46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2.75%。公司采用“自主研发+合作研发”模式，在加强先进高分子材料研发平台和特种精细材料合成与应用平台建设的同时，加强与中国科学院相关研究所和国内相关高校开展合作，建设新材料领域协同创新体系，提高创新能力，加快新材料技术领域的成果转化和产业化，致力于建设成为集创新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成果转化、人才培养为一体的新产品研发和创新服务平台。2020年，公司申请专利27项，其中发明专利18项；新增授权专利22项，其中发明专利9项，截至2020年底，公司共拥有授权专利52项，其中发明专利28项。报告期内，公司充分运用研发平台优势，积极推动新产品和新工艺开发，全年共完成20个新产品/新工艺的实验室研发、18个新产品的生产工艺配方、14个新产品的产业化，PP透明料PPR-M300、EVA高档鞋材料UL01833、新一代聚羧酸大单体SR7501、特种表面活性剂等新产品成功投产。

联泓研究院在做好产品研发的同时，分析检测能力也得到进一步提升，2020年获得国家CNAS实验室认可证书。

#### 5) 募投项目和技改技措项目有序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既定规划，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和其他技改技措项目建设施工和投产运行：

①募投项目“10万吨/年副产碳四碳五综合利用及烯烃分离系统配套技术改造项目”，2020年第四季度成功投产，一次性试车成功并产出合格产品，目前已实现连续化稳定运行。该项目采用第二代OCC技术，由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研究院和公司共同开发，为国内首套采用该技术的装置。相比于第一代OCC技术，第二代技术对原料适应性更强，乙烯丙烯收率更高。自2020年第四季度OCC项目投产后，公司甲醇单耗较OCC项目投产前下降10%左右，显著降低生产成本，为公司经营业绩带来较为显著的积极影响。

②募投项目“EVA装置管式尾技术升级改造项目”，至报告期末已完成项目基础设计及概算审查，计划于2022年上半年建成投产。该项目投产后，将提高公司EVA生产装置运行周期和催化剂转化效率，整体产能将至少增加1.8万吨/年，且光伏胶膜料产量和占比将会大幅提高。

③募投项目“6.5万吨/年特种精细化学品项目”，完成工艺包设计和基础设计。

④技改项目“聚丙烯装置二反技术改造项目”，已完成项目可研、政府立项及规划许可等工作，项目建设有序推进，计划于2021年四季度建成投产。该技改项目投产后，将全部用于生产高端PP专用料，生产能力将增加约8万吨/年。

⑤江苏超力新厂区建设已全面完成，20万吨/年高性能减水剂装置已于2020年11月正式投产，全年高性能减水剂产量同比增加16.05%。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	1,341,178,506.00	505,408,727.93	37.68%	-2.39%	19.29%	6.85%
聚丙烯专用料	1,790,767,525.18	439,755,774.51	24.56%	-5.59%	22.62%	5.65%
环氧乙烷衍生物	790,251,801.30	271,163,039.55	34.31%	-7.78%	5.54%	4.33%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会计政策发生变化。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经董事会决议，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变化主要为：

1) 将原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新收入准则采用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来规范所有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并明确“在某一时段内”还是“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 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原收入准则要求区分销售商品收入和提供劳务收入，并且强调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新准则打破商品和劳务的界限，在履行合约中的履约义务，即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3) 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进行了明确。

4) 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进行了明确。

根据新准则衔接规定，无需追溯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